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为 374,825 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 保风险。
- 2、本次被担保对象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保证合 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梨树华统") 签订的编号为 220322001-2025 年(梨树)字 0001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 12 个月, 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止。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 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及所有其他费 用。

(二)担保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6日和2025年1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 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

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9.90 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 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7.90 亿元人民币。新增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 12月 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次公司为梨树华统提供担保事项,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预计授信额度内。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梨树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梨树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8,000 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 一期资产负债 率	本次担保 前担保余 额(万元)	載至目前 (本次担 保后)担 保 余 额 (万元)	本次新 增担保 额度(万 元)	担保额度 占上市公 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 比例	是否 关联 担保
公司	梨树华统	100%	资产负债率高 于 70%	0.00	8,000.00	8,000.00	1.98%	否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322MA17BCA95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卢冲冲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经营期限: 2019年11月12日至无固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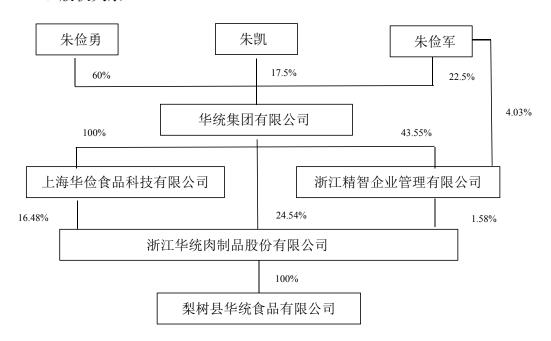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四平市梨树县红嘴畜产品加工园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猪屠宰;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

为准)一般项目: 畜禽收购; 牲畜销售(不含犬类); 鲜肉批发; 鲜肉零售; 食用农产品初加工; 洗车服务;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5,147,094.72	191,262,300.18		
负债总额	165,519,769.67	148,023,173.22		
净资产	59,627,325.05	43,239,126.96		
项 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0,662,248.44	617,062,314.07		
利润总额	6,507,695.54	-16,388,198.09		
净利润	6,380,007.81	-16,388,198.09		

备注:全资子公司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于2025年11月28日签订了《保证合同》,

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梨树华统签订的编号为220322001-2025年(梨树)字0001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8,000万元,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12个月,自2025年11月28日起至2026年11月27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公司对本次被担保对象拥有绝对控制权,在经营中能够及时识别及控制本次担保风险,故公司未要求本次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47)。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有效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456,225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150,000万元),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74,825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15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54.17%,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4,775万元。

上述对外担保系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对外担保。除此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

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